

项目绩效目标表

项目名称		G原民办代课教师困难补助			
项目类型		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			
项目等级		二级项目			
主管部门		东莞市大朗镇教育管理中心			
用款单位		东莞市大朗镇教育管理中心			
实施周期		起始年度	2022	到期年度	2099
2025年预算金额(元)		1,600,000.00			
总体绩效目标		实施周期总目标			
		根据文件精神，妥善做好原民办代课教师生活困难补助发放工作，及时将生活困难补助发放到位，避免因生活困难补助发放不及时、不到位，影响原民办代课教师群体稳定。			
		2025年度目标			
		根据文件精神，妥善做好2024年度原民办代课教师生活困难补助发放工作，及时将生活困难补助发放到位，避免因生活困难补助发放不及时、不到位，影响原民办代课教师群体稳定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实施周期指标值	年度指标值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补贴标准	1年100元/人/月、2-3年200元/人/月、4-5年300元/人/月、6-7年400元/人/月、8-9年500元/人/月、10-19年700元/人/月、20-29年800元/人/月、30年以上900元/人/月	1年100元/人/月、2-3年200元/人/月、4-5年300元/人/月、6-7年400元/人/月、8-9年500元/人/月、10-19年700元/人/月、20-29年800元/人/月、30年以上900元/人/月
		社会成本指标			
		生态环境成本指标	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每年补助民办代课教师人数	约280人	约280人
		质量指标	发放符合申领补助准确率	100%	100%
		时效指标	计划任务完成时间	每年12月31日前	每年12月31日前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			
		社会效益	实施项目的效果	有效解决原民办、代课教师生活困难问题	有效解决原民办、代课教师生活困难问题
		生态效益		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调查对象满意度	≥90%	≥90%